

安康市公安局 2021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 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领导、监督、检查全市公安工作。 2. 掌握影响稳定、危害国内安全和社会治安的情况，分析形势、制定对策。 3. 组织、指导刑事案件的侦查、治安行政案件的查处工作，指挥处置重大刑事犯罪案件、危害国家安全犯罪案件、治安事故、骚乱和群体性治安事件等重大案件（事件）。 4. 组织、指导、监督全市公安机关依法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依法管理户口、居民身份证、枪支弹药、危险爆炸物品、特种行业和公共场所安全等工作。 5. 依法管理国籍工作；依法办理公民出境、入境和外国人在境内居留、旅行的有关管理工作；指导、协调并承担涉外案件的查处。 6. 组织、指导、监督全市公安机关维护道路交通安全、交通秩序以及机动车辆、驾驶员管理工作；指导、指挥重大交通事故的查处。 7. 指导、监督全市公安机关对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以及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8. 负责对公共信息网络的安全监管工作。 9. 负责全市公安机关依法承担的执行刑罚和监督、考察工作；指导、监督全市公安机关对看守所、

治安拘留所、强制戒毒所等的管理工作。 10. 组织实施对来安康的党和国家领导人以及重要领导、重要外宾、重要会议的安全警卫工作。 11. 组织、指导、监督全市公安机关开展禁毒、缉毒工作；承担市禁毒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组织侦办重大涉毒案件。 12. 组织实施公安科学技术工作；规划和实施公安信息技术、刑事技术、网络安全技术和行动技术、指挥系统等建设。 13. 负责全市公安机关装备、被装配备的计划、申报、分配、管理工作；负责申报公安业务经费和专项拨款的分配计划并监督、管理使用情况。 14. 指导全市公安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负责公安机关人员培训、教育、奖惩、优抚及公安宣传工作；负责全市公安民警的警衔和警察证件管理；按规定权限负责对市本级公安机关和下属单位领导干部和一般干部的管理，协助县委管理县公安局领导班子及成员。 15. 制定全市公安队伍监督管理工作规章制度，组织、指导全市公安机关督察工作；按规定权限实施对干部的监督；指导、督促、检查全市公安机关的执法活动；查处或督办公安队伍重大违纪案件。 16. 承办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

政治部、指挥中心、警务督察支队、警务保障处、审计室、信访科、法制支队、刑事侦查支队、治安管理支队、国内安全保卫支队、禁毒支队、经济犯罪案件侦查支队、经济

文化保卫支队、出入境管理支队、网络安全保卫支队、监所管理支队、巡特警支队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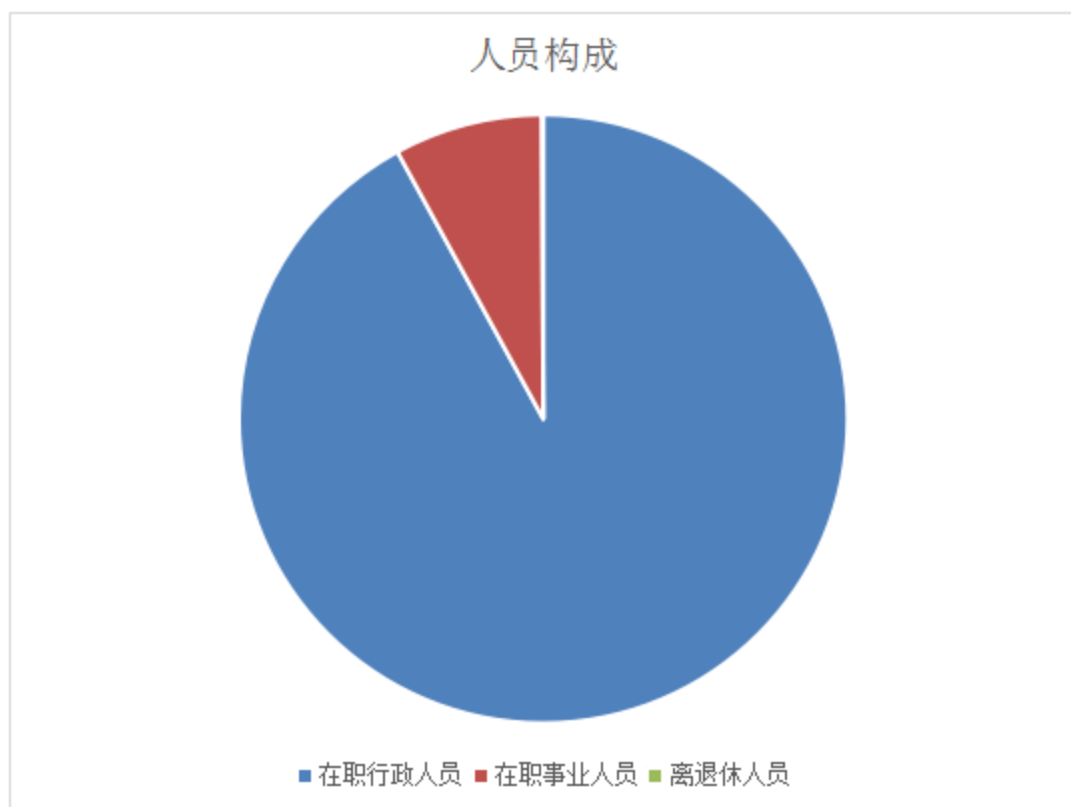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1 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9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8 个二级预算单位分别是安康市公安局汉滨分局、安康市公安局恒口分局、安康市公安局江北分局、安康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安康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高速公路交警大队、安康市公安局汉滨分局交通警察大队、安康市公安局刑事侦查支队、安康市公安局人民警察教育训练支队。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安康市公安局（本级）
2	安康市公安局汉滨分局
3	安康市公安局江北分局
4	安康市公安局恒口分局
5	安康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6	安康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高速公路交警大队
7	安康市公安局汉滨分局交通警察大队
8	安康市公安局刑事侦查支队
9	安康市公安局人民警察教育训练支队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388 人，其中行政编制 1275 人、事业编制 113 人；实有人员 1388 人，其中行政 1275 人、事业 113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部门：安康市公安局（汇总）

2021年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1,738.05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49,793.14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02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5,075.91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47.45
		9. 卫生健康支出	761.45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8,000.00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1,167.66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206.53
		24. 债务还本支出	

		25、债务付息支出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6,813.97	本年支出合计	61,982.2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7,444.88	年末结转和结余	12,276.59
收入总计	74,258.82	支出总计	74,258.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项目		2021年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教 育收费			
合计		46,813.97	41,738.05						5,075.9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2,557.98	37,539.29						5,018.66
20402	公安	42,557.98	37,539.29						5,018.66
2040201	行政运行	27,352.14	25,579.53						1,772.59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18.91	1,618.91						
2040220	执法办案	324.32	295.00						29.32
2040221	特别业务	36.00	36.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3,226.61	10,009.85						3,216.75
205	教育支出	6.02	6.02						
20508	进修及培训	6.02	6.02						
2050803	培训支出	6.02	6.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7.71	2,013.34						4.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99.20	1,694.83						4.3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46	6.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81.83	1,577.46						4.3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0.91	110.91						
20808	抚恤	278.00	278.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78.00	278.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51	40.5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51	40.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47.95	743.77						4.1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47.95	743.77						4.1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80	19.8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28.15	723.97						4.1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00.00	300.00						
21111	污染减排	300.00	300.00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300.00	3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84.32	1,135.67						48.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84.32	1,135.67						48.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84.32	1,135.67						48.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部门：安康市公安局（汇总）

2021年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1,738.05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45,985.13	45,985.13		
		5. 教育支出	6.02	6.02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43.07	2,043.07		
		9. 卫生健康支出	757.27	757.27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8,000.00		8,000.00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1,119.01	1,119.01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206.53	206.53		
		24. 债务还本支出				
		25. 债务付息支出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1,738.05	本年支出合计	58,117.02	50,117.02	8,00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858.4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7,479.51	7,479.5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858.4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8,0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65,596.55	支出总计	65,596.55	57,596.55	8,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安康市公安局（汇总）

2021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0,117.02	31,928.49	18,188.5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5,985.13	28,003.11	17,982.01	
20402	公安	44,801.50	28,003.11	16,798.38	
2040201	行政运行	24,955.60	24,955.6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290.25		7,290.25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472.50		472.50	
2040220	执法办案	294.62		294.62	
2040221	特别业务	25.71		25.71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1,762.82	3,047.51	8,715.3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183.63		1,183.63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183.63		1,183.63	
205	教育支出	6.02	6.02		
20508	进修及培训	6.02	6.02		
2050803	培训支出	6.02	6.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43.09	2,043.0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23.47	1,723.4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6	2.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10.94	1,610.9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0.07	110.07		
20808	抚恤	279.11	279.11		
2080801	死亡抚恤	279.11	279.1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51	40.5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51	40.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7.28	757.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57.28	757.2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80	19.8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37.48	737.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19.01	1,119.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19.01	1,119.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19.01	1,119.01		
229	其他支出	206.53		206.53	
22999	其他支出	206.53		206.53	
2299999	其他支出	206.53		206.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编制单位：安康市公安局（汇总）
2021年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合计	31,928.49	22,562.79	9,365.7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804.80	21,804.80		
30101	基本工资	7,148.61	7,148.61		
30102	津贴补贴	5,235.63	5,235.63		
30103	奖金	3,529.56	3,529.56		
30106	伙食补助费	3.44	3.44		
30107	绩效工资	205.07	205.0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39.85	1,739.8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0.63	220.6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21.21	821.2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1.88	51.8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2.00	52.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08.98	1,308.98		
30114	医疗费	51.76	51.7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36.18	1,436.1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365.70		9,365.70	
30201	办公费	372.59		372.59	
30202	印刷费	43.13		43.13	
30203	咨询费	2.00		2.00	
30204	手续费	0.53		0.53	
30205	水费	64.73		64.73	
30206	电费	706.84		706.84	
30207	邮电费	456.19		456.19	
30208	取暖费	9.07		9.07	
30209	物业管理费	283.43		283.43	
30211	差旅费	444.34		444.34	
30213	维修(护)费	365.46		365.46	
30214	租赁费	313.15		313.15	
30215	会议费	0.56		0.56	
30216	培训费	36.66		36.66	
30217	公务接待费	8.44		8.44	
30218	专用材料费	234.47		234.47	
30224	被装购置费	150.97		150.97	
30225	专用燃料费	1.48		1.48	
30226	劳务费	3,444.63		3,444.63	
30227	委托业务费	434.61		434.61	
30228	工会经费	361.65		361.65	
30229	福利费	2.62		2.6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7.32		437.3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50.76		850.7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0.07		340.0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7.99	757.99		
30304	抚恤金	302.43	302.43		
30305	生活补助	254.19	254.19		
30307	医疗费补助	42.40	42.40		
30309	奖励金	61.68	61.6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7.29	97.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安康市公安局（汇总）

2021年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862.28		8.67	853.61	157.23	696.39		
决算数	860.57		8.44	852.13	156.44	695.70	1.28	36.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安康市公安局（汇总）

2021年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000.00		8,000.00		8,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000.00		8,000.00		8,0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000.00		8,000.00		8,00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000.00		2,000.00		2,000.00	
2120807	廉租住房支出	2,000.00		2,000.00		2,0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0		4,000.00		4,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安康市公安局（汇总）

2021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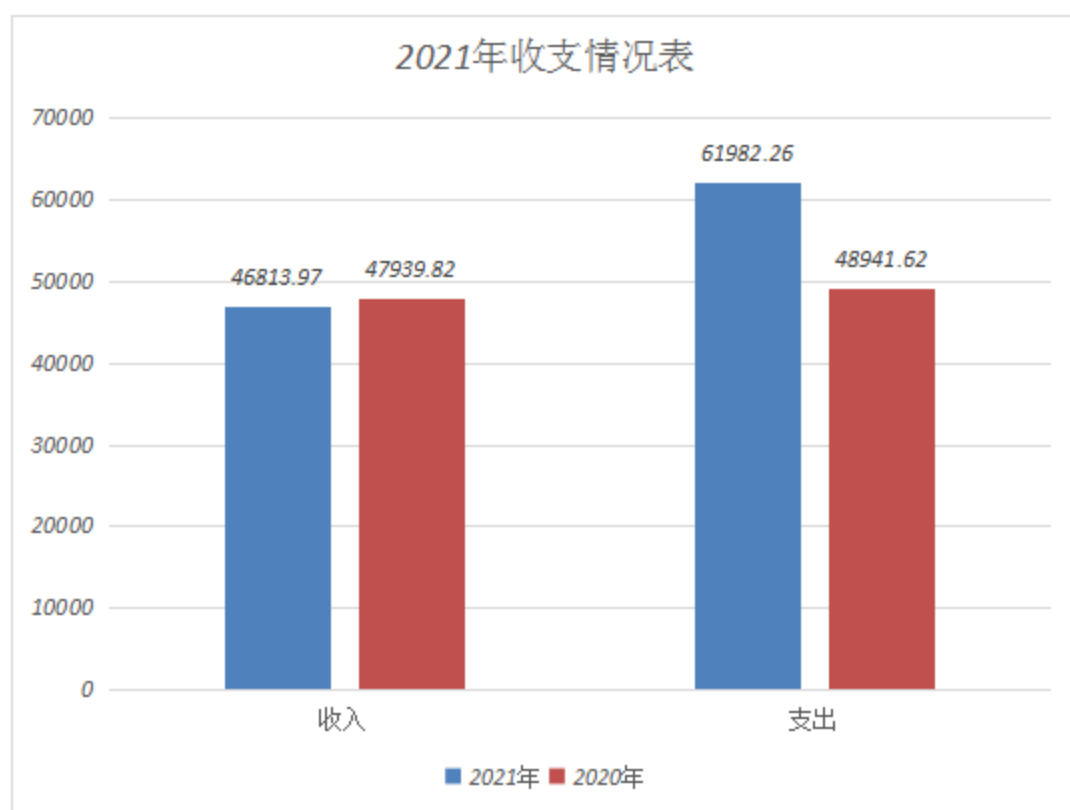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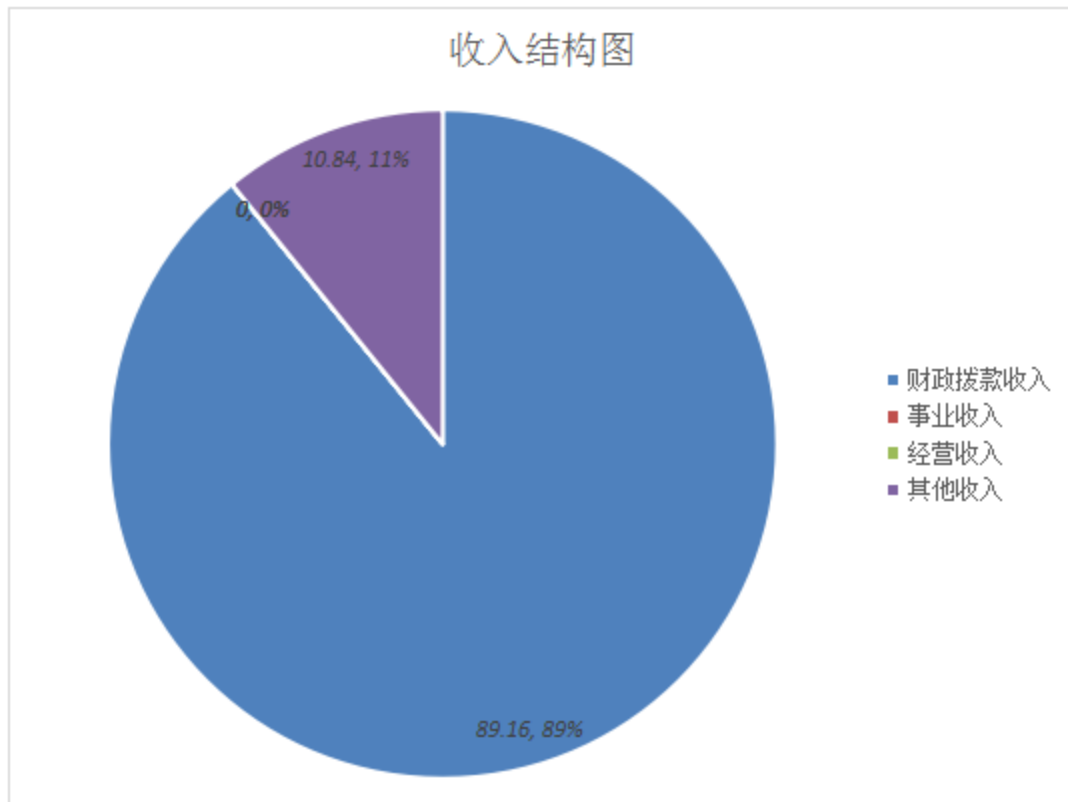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总收入 46813.97 万元，较 2020 年总收入 47939.82 万元，减少 1125.85 万元，减少 2.3%。2021 年总支出 61982.26 万元，较 2020 年总支出 48941.62 万元，增加 13040.64 万元，增加 26.64%。主要原因在于市公安局业务办公大楼进行了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账务调整列支在建工程项目金额较大；单位人员增加以及工资结构性调整，人员和公用经费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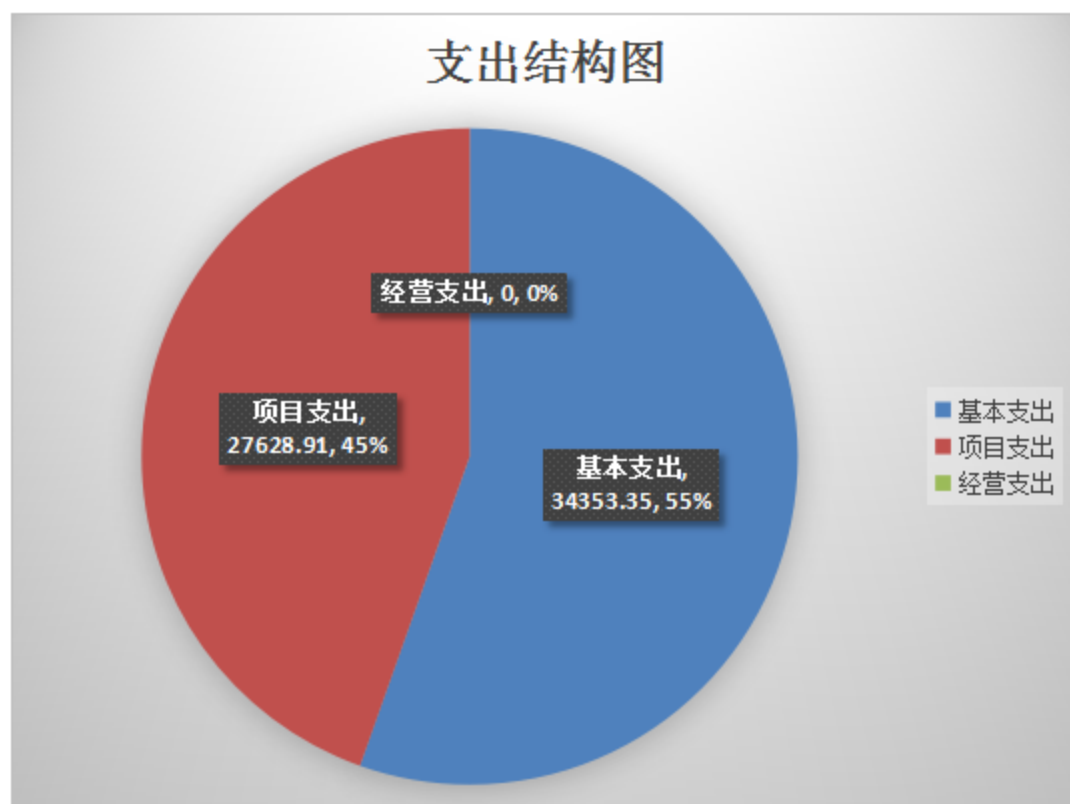
2021 年总收入 46813.9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1738.05 万元，占 89.16%；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5075.91 万元，占 10.8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支出合计61982.2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4353.35万元，占55.42%；项目支出27628.91万元，占44.58%，经营支出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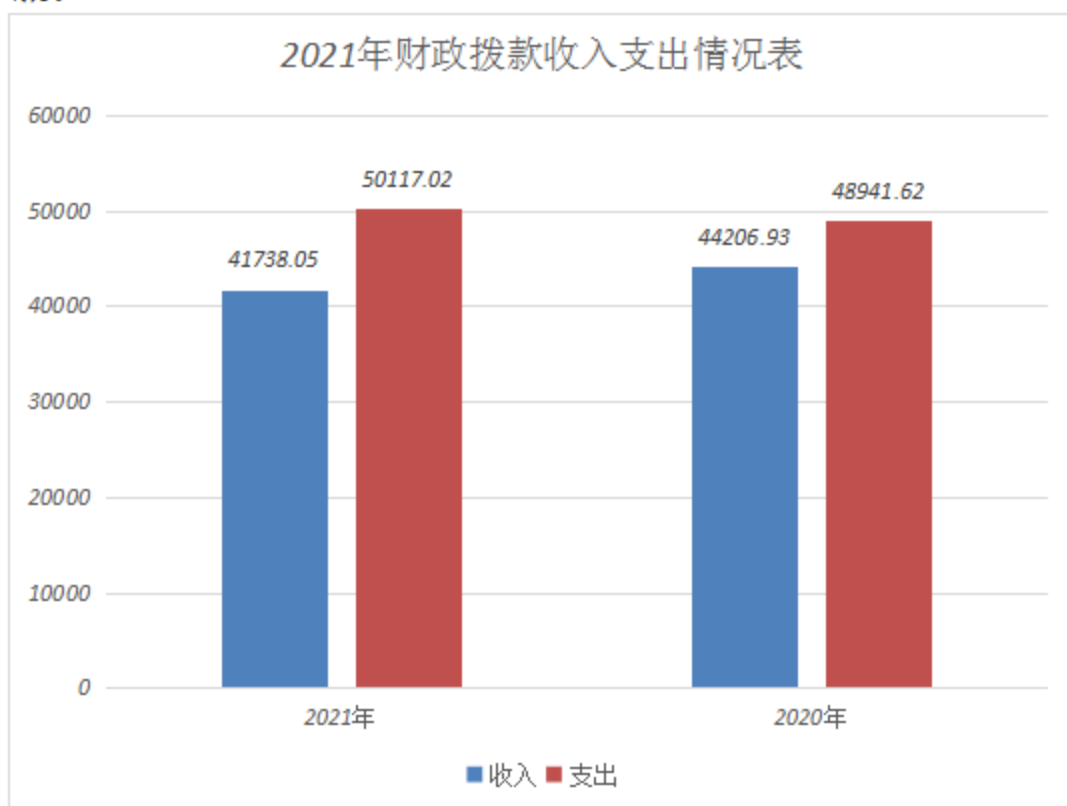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财政拨款收入41738.05万元较2020财政拨款收入44206.93万元，减少2468.88万元，减少5.5%。2021年财政拨款支出58117.02万元较2020财政拨款支出48941.62万元，增加9175.4万元，增加18.75%。主要原因在于：公安机关专项经费压缩，财政强化预算管理，实行专项资金绩效管理，提升资金使用效率，财政专项补助资金减少，收入相应减少；市公安局业务办公大楼进行了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账务调整列支在建工程项目金额较大，2021年度公安工作随着经济发展对技术手段需求提升，各类信息化建设类装备采购增加，人员工资结构性调整，以及辅警人员增加，造成人员经费增加，财政拨款支出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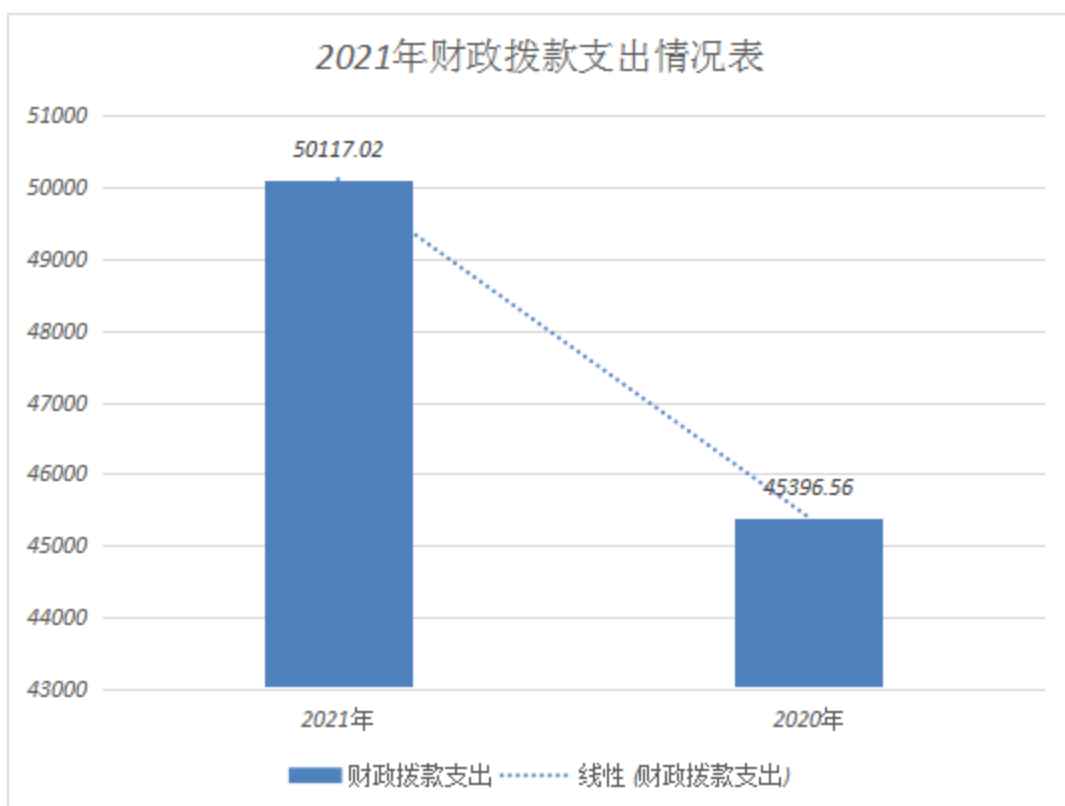
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50117.02 万元，支出决算 50117.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0.85%。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175.4 万元，增长 2.4%。增加的主要原因在于：公安工作随着经济发展对技术手段需求提升，各类信息化建设类装备采购增加；人员工资结构性调整，以及辅警人员增加，造成人员经费增加。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21569.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955.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6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经费增长等因素及新增专项经费支出、基础设施建设经费支出等因素增长。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290.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进行预算调整，公安工作业务量大相关事务性支出相应增加。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信息化建设（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信息化建设项目为年中预算调整预算资金或追加预算资金，未在年初预算中体现。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

年初预算为 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4.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9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进行预算调整，公安工作业务量大执法办案经费相应增加。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特别业务（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91%。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特别业务项目为年中预算调整预算资金或追加预算资金，未在年初预算中体现。

6.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4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762.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691.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其他公安支出项目为年中预算调整预算资金或追加预算资金，根据公安业务需求进行了预算调整。

7.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疫情影响，原定培训计划取消，培训经费支出减少。

8.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83.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支出为年中预算调整预算资金或追加预算资金，未在年初预算中体现。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 6.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离退休经费存在跨年度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556.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10.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6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是年初预算将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和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合并预算。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0.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未在年初预算中体现。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9.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死亡抚恤支出支出未在年初预算中体现。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40.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终决算口径变化，存在跨年度支出。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723.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737.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9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导致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增大。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1119.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19.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9%。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存在部分人员变动导致少量差异。

16.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6.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其他就业补助支出支出未在年初预算中体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1928.4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22562.79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9365.7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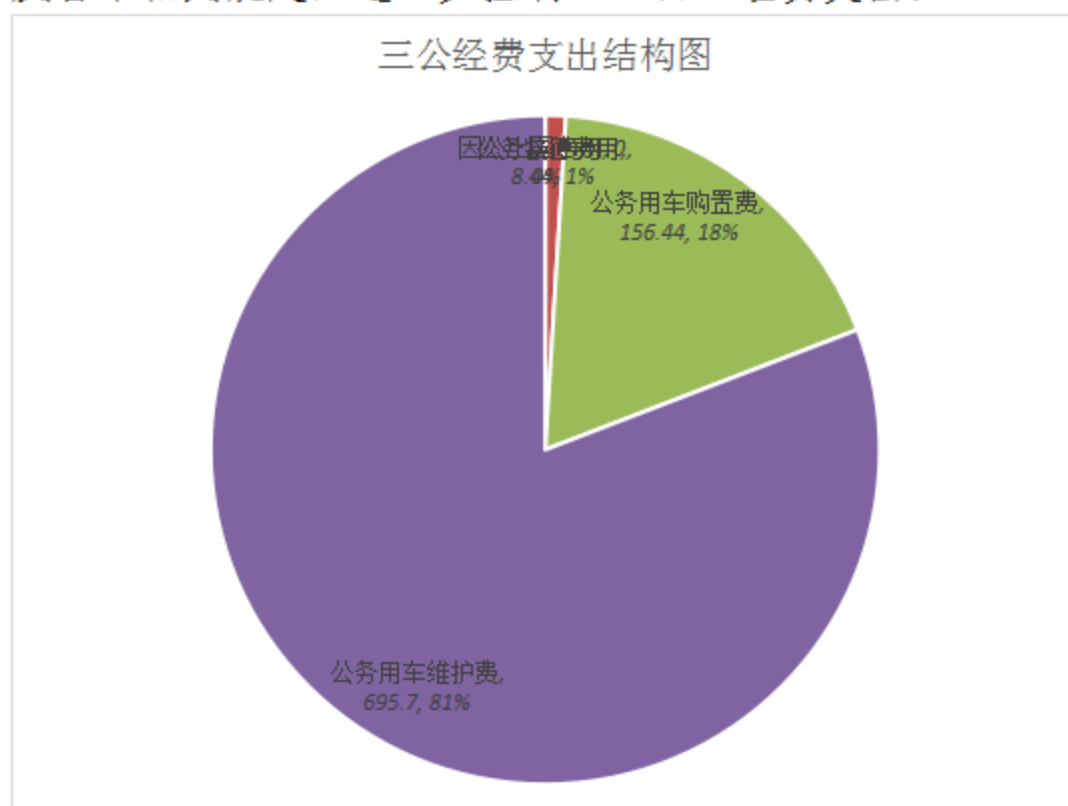
人员经费 22562.7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7148.61 万元，津贴补贴 5235.63 万元，奖金 3529.56 万元，伙食补助费 3.44 万元，绩效工资 205.0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39.85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220.63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21.21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1.88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2 万元，住房公积金 1308.98 万元，医疗费 51.76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36.18 万元，抚恤金 302.43 万元，生活补助 254.19 万元，医疗费补助 42.4 万元，奖励金 61.68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7.29 万元。

公用经费 9365.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372.59 万元，印刷费 43.13 万元，咨询费 2 万元，手续费 0.53 万元，水费 64.73 万元，电费 706.84 万元，邮电费 456.19 万元，取暖费 9.07 万元，物业管理费 283.43 万元，差旅费 444.34 万元，维修（护）费 365.46 万元，租赁费 313.15 万元，会议费 0.56 万元，培训费 36.66 万元，公务接待费 8.44 万元，专用材料费 234.47 万元，被装购置费 150.97 万元，专用燃料费 1.48 万元，劳务费 3444.63 万元，委托业务费 434.61 万元，工会经费 361.65 万元，福利费 2.6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7.3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850.7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0.07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862.28万元，支出决算为860.57万元，完成预算的97.69%。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1.71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以及省市相关规定，进一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为安康市公安局、汉滨分局等单位购置公务用车10辆，预算157.23万元，支出决算

156.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49%，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79 万元，主要原因是原因是部分车辆购置存在资金结余。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696.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69 万元，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管理规定，从严加强公务车辆管理，压缩运维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8.67 万元，支出决算 8.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35%，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23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有关接待管理规定，压缩陪同人数，严格控制接待经费支出。

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8.44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安康市公安局、汉滨分局、高新分局等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86 个，来宾 836 人次。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6.73 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36.73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安排培训费支出，所有培训费用支出均为年中预算调整追加。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1.28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年初预算未安排会议费支出，所有会议费用支出均为年中预算调整追加。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8000 万元，收入决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8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 2000 万元，市公安局业务技术大楼基建项目，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账务列支。

2.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廉租住房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 2000 万元，市公安局业务技术大楼基建项目，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账务列支。

3.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 4000 万元，市公安局业务技术大楼基建项目，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账务列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936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936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预算数持平。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3049.2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1655.5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1083.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31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 85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 325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37%，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 12%，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 24%。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399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9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29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14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1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

设备 1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出台了《安康市公安局绩效评价管理细则》明确了绩效评价的流程，细化了绩效评价的方法；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确立了以警务保障处为主导，联合审计、督察等部门组成的联合绩效评价小组对重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管理。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8 个，涉及预算资金 50117.02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由市公安局警务保障处组织各部门进行绩效目标申报，并负责审核各部门和直属单位的绩效目标。各部门和直属单位必须在编制下一年度预算或追加预算时，根据编制预算的总体要求及发展规划，由业务人员和财务人员共同编制《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并由财务人员审核汇总，经市公安局财务负责人和财务分管领导审批后，报送财政部门。严格把控绩效管理目标，确保资金使用规范、高效。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警务辅助人员工资、人民警察法定节假日加班费等 2 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警务辅助人员薪酬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499.5 万元，执行数 249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规范了警务辅助人员管理，保障了警务辅助人员依法履行职责，确保了依法合理使用辅助性力量，大大提升了公安机关的战斗力和战斗力。

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861 万元，执行数 8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更加增强了公安队伍的凝聚力，提升了公安机关的战斗力和战斗力，人民群众对公安机关及社会治安的满意度稳步提升，大力提升了群众安全感。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警务辅助人员薪酬				
市级主管部门		安康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安康市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2499.5	2499.5	100%	
		其中: 市级财政资金	2499.5	2499.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预防打击违法犯罪, 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安康			人民群众对社会治安满意度和安全感进一步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大案件(事件)破案率(化解率)	90%	90%	
		质量指标	各类案件发案率、侦破率	发案率下降 侦破率提升	发案率下降 侦破率提升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90%	≥9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商环境提升	进一步提升	进一步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平安安康建设水平	进一步提高	进一步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社会治安满意度	≥90%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 额, 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省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				
市级主管部门		安康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安康市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861	861	100%	
		其中: 市级财政资金	861	861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预防打击违法犯罪, 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着力提升群众安全感。			人民群众对公安机关及社会治安的满意度提升, 大力提升了群众安全感。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重大案件(事件)破案率(化解 率)	90%	90%	
		质量指标	指标2: 各类案件发案率、侦破率	发案率下降 破案率提升	发案率下 降, 破案率 提升	
		时效指标	指标1: 按期完成率	≥90%	≥90%	
		成本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 营商环境	提升	提升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1: 群众安全感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平安安康"建设水平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人民群众对社会治安满意度	≥90%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安康市公安局自评得分95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50,117.03万元，执行数50,117.0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1年，全市公安机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政法工作的重要指示以及来陕来安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按照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中省市政法工作会议、全国全省公安厅局长会议和市委市政府相关会议部署要求，牢牢把握“对党忠诚、服务人民、执法公正、纪律严明”总要求，更加注重系统观念、法治思维、强基导向，聚焦“创新发展先行示范区”创建，持续发扬安康创优精神，全面深化“双品培验”政治建警工程，突出抓好“十个方面”重要工作聚力增效，健全“五评机制”全力保障，奋力开创全市公安工作高质量发展。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乐清市公安局

自评得分：9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计算公式和数据来源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自评分析	
		(一) 贯彻落实法律法规与部门职责。			贯彻落实国家有关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领导、指挥、监督、协调全市公安工作。								
		(二) 贯彻落实部门支出政策、经费支出绩效管理。			2021年度支出合计11921.2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422.22万元，占20.32%；项目支出9499.06万元，占79.68%。								
		(三) 贯彻落实中央和地方党委及上级公安机关部署。			2021年，乐清市公安局坚持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紧紧围绕“政治建警、从严治警、科技强警、依法练兵、文明执法、服务人民、保障民生、维护稳定、促进和谐”十六字方针，全面落实“三抓三促”主力保障，着力构建公安工作高质量发展体系。								
投入	运行	支出	公用经费	10	预算完成率=(实际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监督部门(单位)预算完成情况。 预算完成率在95%以上(含)的，得5分； 预算完成率在90%以上(含)的，得4分； 预算完成率在85%以上(含)的，得3分； 预算完成率在80%以上(含)的，得2分； 预算完成率在75%以上(含)的，得1分； 预算完成率在70%以下的，得0分。	预算完成率=(实际完成数/预算数)×100%	22575.6677元	50,117,0377元	10				
			会议费	5	预算完成率=(实际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监督部门(单位)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完成率在95%以上(含)的，得5分； 预算完成率在90%以上(含)的，得4分； 预算完成率在85%以上(含)的，得3分； 预算完成率在80%以上(含)的，得2分； 预算完成率在75%以上(含)的，得1分； 预算完成率在70%以下的，得0分。	预算完成率=(实际完成数/预算数)×100%	22575.6677元	50,117,0377元	0				
			差旅费	5	支出完成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监督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合规性和完整性。 支出完成率在95%以上(含)的，得5分； 支出完成率在90%以上(含)的，得4分； 支出完成率在85%以上(含)的，得3分； 支出完成率在80%以上(含)的，得2分； 支出完成率在75%以上(含)的，得1分； 支出完成率在70%以下的，得0分。	支出完成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	22575.6677元	50,117,0377元	5				
			其他支出	5	部门预算支出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完成率=其他收入实际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完成率=(其他收入实际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22575.6677元	50,117,0377元	5				
产出	数量	“三公”经费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支出数)×100%，用以反映和监督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控制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降低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支出数)×100%	543.6477元	680,5777元	5				
		资产管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监督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管理规范执行。 2.资产处置规范，符合国家及地方政策。 3.资产处置及时，无账上长期挂账。	总分5分，有1项不得扣2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监督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管理规范执行。 2.资产处置规范，符合国家及地方政策。 3.资产处置及时，无账上长期挂账。	5					
		制度建设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监督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的执行情况。 1.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 2.健全绩效评价考核体系。 3.健全绩效评价考核办法。 4.健全绩效评价考核办法。 5.评价考核结果，评价、应用、反馈及奖惩情况。	总分5分，有1项不得扣2分。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监督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的执行情况。	1.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 2.健全绩效评价考核体系。 3.健全绩效评价考核办法。 4.健全绩效评价考核办法。 5.评价考核结果，评价、应用、反馈及奖惩情况。	5					
效果	满意度	40	1.群众满意度指标。根据“群众”满意度分别按照指标得分的100-80%(含)、80-50%(含)、50-10%赋值。 2.服务对象满意度。按照指标得分，按照完成率得分，满意度指标(即指标分为20+)，得分=20×完成率/年初目标值+指标得分。	40	1.群众满意度指标。根据“群众”满意度分别按照指标得分的100-80%(含)、80-50%(含)、50-10%赋值。 2.服务对象满意度。按照指标得分，按照完成率得分，满意度指标(即指标分为20+)，得分=20×完成率/年初目标值+指标得分。	“群众满意度”指标水平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40				
	社会效益	20	人民群众对社会治安满意度	20	人民群众对社会治安满意度	人民群众对社会治安满意度	人民群众对社会治安满意度	人民群众对社会治安满意度	20				

备注：
1. “群众满意度”为“满意度”指标量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相应设置权重。
2. “社会效益”为“满意度”指标量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相应设置权重。
3. “社会效益”为“满意度”指标量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相应设置权重。

(四)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